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文件

克财金〔2025〕10号

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财政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关于克拉玛依市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、区财政分担比例的通知》（克财金〔2022〕5号）文件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196.7万元（分配详情见附件1），功能科目列“2130803 农林水支出-普惠金融发展支出-农业保险保费补贴”

请各区收到资金后，及时将款项拨付有关保险公司。同时，请根据《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》（附件3）做好后续资金管理工作。

附件:

1. 2026 年市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分配表
2.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3. 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

2025 年 12 月 30 日

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

2025年12月30日 印发

附件1:

2026年市本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分配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	资金分配数	
		种养殖业保费补贴	
1	克拉玛依区	163.7	
2	白碱滩区	25	
3	乌尔禾区	8	
4	合计	196.7	

附件2:

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
(2026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专项名称	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			
主管部门	克拉玛依市财政局			
资金情况	下达资金情况		196.7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。 目标2: 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，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。 目标3: 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，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。 目标4: 稳定农业生产，保障农民收入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	≥65%
			育肥猪保险覆盖率	≥35%
		质量指标	绝对免赔额	0
			风险保障水平	高于上一年度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风险保障总额	高于上一年度
			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	≤20%
		社会效益指标	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	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承保理赔公示率	100%
			投保农户满意度	≥80%

附件3:

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

部门(单位) 盖章:

填报日期:

下达专项资金名称			
预算指标金额（万元）		资金性质	
自治区下达资金文号		下达时间	
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(万元)		财政业务处室经办人	
截止目前未支出数额(万元)		实际支出进度	
未支出原因说明			
单位负责人		单位业务经办人	

